

國立中山大學 函

地址：80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
承辦人：李佳樺
電話：07-5252000#2623
傳真：
電子信箱：jiahua@mail.nsysu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8日
發文字號：中產營字第113140068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-1學分班.pdf、法律基礎學士學分班第41期_招生簡章.pdf、地政士學士學分班第7期_招生簡章.pdf、會計師學士學分班第40期_招生簡章.pdf
(1130S01416_1_10103726129.pdf、1130S01416_2_10103726129.pdf、
1130S01416_3_10103726129.pdf、1130S01416_4_10103726129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113學年度第1學期推廣教育「學士學分班」招生簡章，請惠予公告，並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法律基礎學士學分班（第41期）

（一）上課時間：113年9月3日至114年2月4日。

（二）招生科目：民法、民事訴訟法、強制執行法、刑法、消費者保護法、票據法、行政法、智慧財產權法、保險法、公司法。

二、會計師學士學分班（第40期）

（一）上課時間：113年9月9日至114年1月16日。

（二）招生科目：初級會計學、中級會計學（一）、中級會計學（二）、高等會計學、稅務法規、成本與管理會計、審計學。

三、地政士學士學分班（第7期）

市立大學 1130710



VWAA1136021697

(一)上課時間：113年9月10日至114年1月19日。

(二)招生科目：土地登記、民法概要、土地法、土地稅。

四、上課地點：國立中山大學國際研究大樓（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）、線上遠距課程使用Google Meet。

五、詳細課程資訊請參閱各招生簡章，或至本校推廣教育課程資訊入口網查詢：<https://ceo-ogiaca.nsysu.edu.tw/>。

六、如有課程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本校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推廣教育組，電話：07-5252700，電子信箱：jiahua@mail.nsysu.edu.tw。

正本：各縣市鄉公所、區公所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各公私立大專院校、各公司企業行號

副本：本校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

